宁津县1-11月份财政收支情况分析

一、收入情况

1-11月份，全县完成地方财政收入74715万元，同比增长5.2%。

二、税务部门收入情况

税务部门完成县级收入68125万元，同比增长16.6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65132万元，同比增长16.5%，非税收入完成2993万元。一是增值税增收4113万元，拉高7.1个百分点；二是企业所得税减收917万元，拉低1.6个百分点；三是城市维护建设税增收441万元，拉高0.8个百分点；四是城镇土地使用税减收2226万元，拉低3.8个百分点；五是土地增值税增收1233万元，拉高2.1个百分点；六是耕地占用税增收295万元，拉高0.5个百分点；七是契税增收6651万元，拉高11.4个百分点；八是其他税种减收381万元，拉低0.7个百分点；九是专项收入增收493万元，拉高0.8个百分点。

三、支出情况

1-11月份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3558万元，在财政支出规模增长的同时，我们始终坚持优先保障重点和民生支出，民生支出共210643万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6.5%，同比增长11.1%，加强了财政对民生领域的保障能力。